

眉县槐芽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文化、体育事业，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

（二）内设机构

行政机构设置：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宣传科教文卫办公室职责、人大工作委员会职责。

事业机构设置：经济综合服务站、社会保障服务站、公用事业服务站、便民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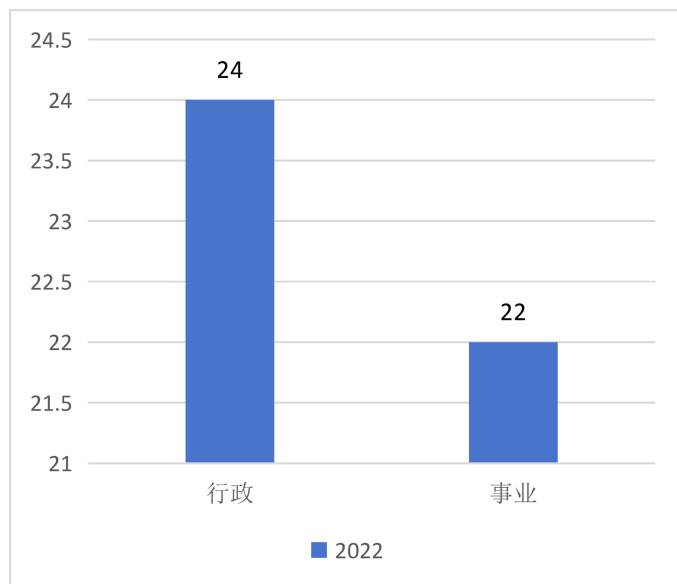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眉县槐芽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槐芽镇人民政府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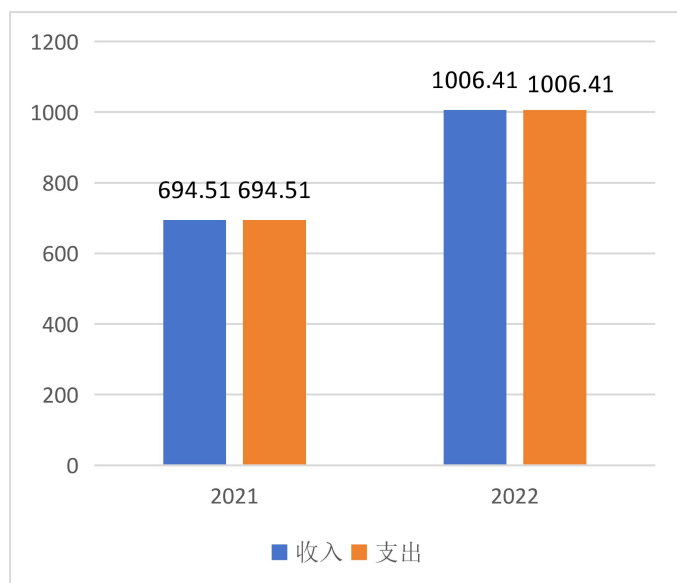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5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22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2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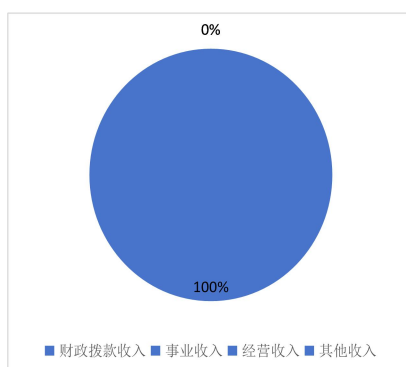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00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11.9 万元，增长 44.91%。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与农林水支出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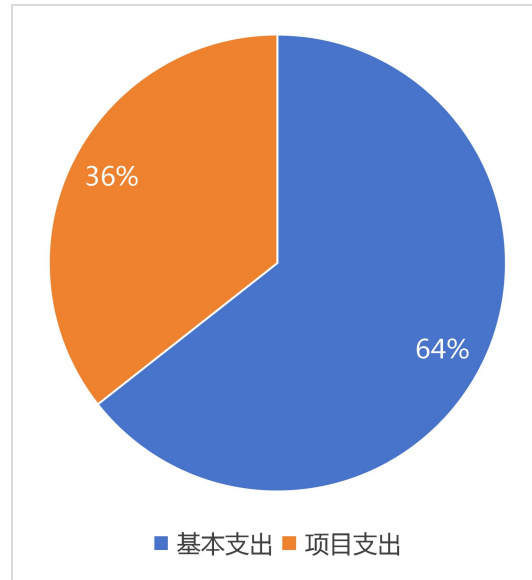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06.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6.4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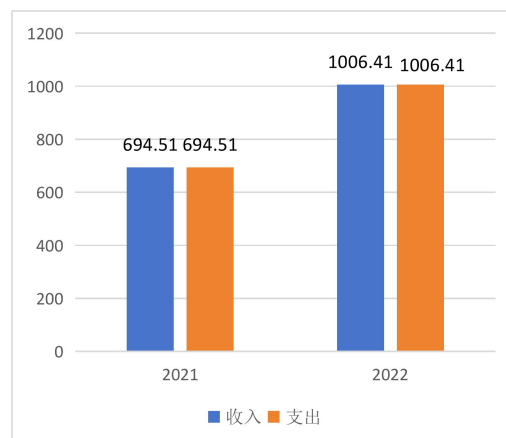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0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7.99 万元，占 64.39%；项目支出 358.42 万元，占 35.6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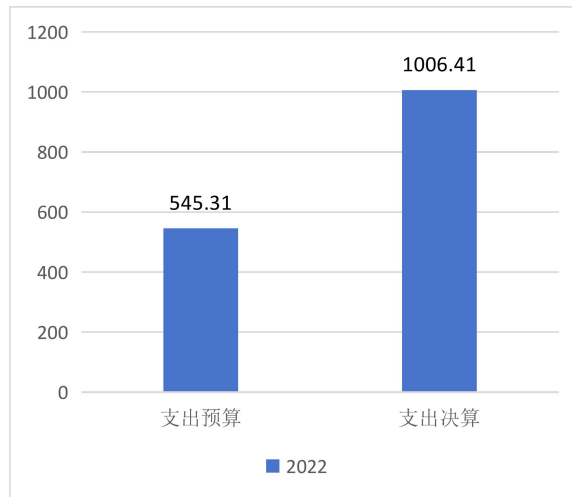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00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312.02 万元，增长 44.9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与农林水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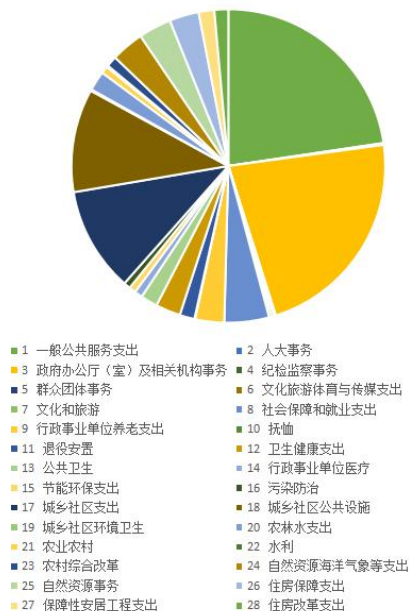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45.31 万元，支出决算 1,00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5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2.02 万元，增长 44.9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与农林水支出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 456.09 万元，支出决算 45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人大事务（类）。预算为 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类）。预算为 44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纪检监察事务（类）。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群众团体事务（类）。预算为 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文化和旅游（类）。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预算为 9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类）。预算为 6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抚恤（类）。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退役安置（类）。预算为 3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预算为 5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公共卫生（类）。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类）。预算为 1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节能环保支出（类）。预算为 1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污染防治（类）。预算为 1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预算为 21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类）。预算为 214.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类）。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 农林水支出（类）。预算为 4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1. 农业农村（类）。预算为 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2. 水利（类）。预算为 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3. 农村综合改革（类）。预算为 2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预算为 6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5. 自然资源事务（类）。预算为 6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预算为 6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7.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类）。预算为 32.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8. 住房改革支出（类）。预算为 28.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7.9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8.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9.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9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9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培训费支出情况。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9.85 万元，支出决算 10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0.71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槐芽镇人民政府能够按时完成本年度拨款工作及会计核算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1006.41 万元，执行数 100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2 年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按期完成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眉县槐芽镇人民政府（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眉县槐芽镇人民政府（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正常运转	647.99	647.99		647.99	647.99		85	100%	84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	358.42	358.42		358.42	358.42		15	100%	12
	金额合计			1006.41	1006.41		1006.41	1006.41		100	100%	9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抓好项目建设，完成政府下达的招商引资和争取资金任务； 2、大力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全体干部职工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全力推进项目谋划、项目建设和社会事务管理等重点工作，顺利完成各项任务，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争取资金	200万元	200万元	50	50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不断提升，市场繁荣稳定	市场繁荣，营商环境不断提升。	市场繁荣，营商环境不断提升。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市场主体增加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市场主体增加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市场主体增加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8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项目绩效。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槐芽镇人民政府决算数据反映本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 0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 562485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